

审视“原生家庭之罪”

——电视剧《都挺好》观后



枕流

最近热播的电视剧《都挺好》，让“原生家庭”一词跃入大众视野。该剧展示了当代家庭关系中令人困惑的“一地鸡毛”。这里面，就包括原生家庭所带来的人生创伤。

故事一开始，是苏家的“顶梁柱”苏母去世。十八岁那年离家出走的苏家小女儿苏明玉因此重新回到家中，料理母亲后事。通过回溯，我们知道，苏家一家五口，苏母强悍，苏父懦弱。为了供大儿子留学，小儿子结婚，苏母一次次卖掉老宅的房屋，可说是倾尽家财，竭尽所能。唯独对女儿苏明玉是极尽苛刻。明玉高中毕业，想考清华，苏母为了省钱，强行要她去上免除学费的师范。倔强的明玉在冲着母亲喊出那声“既然生了我，为什么不养好我”的泣血哀号后，摔门而去。

弗洛伊德认为：每个成年人与别人相处的模式，很大程度上由童

年时代的父母关系决定。成年人的性格缺陷也往往来自幼年的不愉快经历。因为孩子除了在学校的时间外，基本上是在父母的照顾关爱下生活，并于潜移默化中接受父母性格、行为的影响。明玉成长于重男轻女的家庭环境中，被母亲冷落，被二哥叱骂，不仅感受不到亲情温暖，连生存资源也被极度压榨。长大后，这份来自原生家庭的痛苦记忆成了她最大的心理阴影。而苏明哲、苏明成兄弟俩，则因受到母亲的过度保护，一个完成了“妈宝”男，一个教成了愚孝者。这些都是家庭留在孩子身上的“伤痕”。

由此看来，苏家悲剧的“罪魁祸首”似乎就是苏母一人。其实，貌似强势的苏母也是她所在原生家庭的受害者。在父母的逼迫下，她用一生的幸福换来弟弟的城市户口。当她有机会再去追寻自己的幸福时，发现意外怀上了明玉……可见，苏母“重男轻女”的思想完全传承自上一代，可谓恶性循环。而苏父的责任，在我看来，更甚其妻。正是他的自私、冷漠和不作为，才导致家庭内部结构严重失衡。更何况，这个一直在妻子面前唯唯诺诺，大气都不敢出的苏大强，在苏母离世后，居然摇身一变，开始作天作地，要钱要房，对

儿女索求无度，稍不如意，便无理取闹。那么，苏父这种小儿科的伎俩，为何能屡屡得逞？不仅明哲、明成兄弟不得不就范，连理性的明玉有时也难以招架？归根结底，我们这个国度，最是注重家庭伦理规则。剧中的苏父虽无能，可他百般作怪的背后始终屹立着一份“丹书铁券”——“我是你们的爸！”而且我国历来就有“家国同构”的思想。封建时代，父权可比附于君权。“不孝”就意味着你整个的道德体系值得怀疑。这也是剧中身为高知的苏明哲总会无原则满足父亲各种奇葩要求的原因所在。

当我们看够了将“家”的概念千篇一律设定为“爱的港湾”的影视作品后，《都挺好》的出现无疑令人耳目生輝。它改写了中国家庭伦理剧的传统套路，颠覆了以往对家庭、父母的粉饰，揭示了原生家庭也可能对子女人生造成巨大伤害的真相。该剧尤为深刻和犀利的是，道出了某种无奈：每一个从原生家庭出来的人，很难彻底地和那些不称职的长辈、亲人划清界限。苏明玉选择了离开。巴金小说《家》里，最具叛逆精神的慧也选择了逃离。日本导演是枝裕和的影片《小偷家族》中所探讨过的“血缘—亲情”关系反映在《都挺

好》中，就是每当苏家人的矛盾达到白热化时，大哥苏明哲总会拧着眉毛絮叨：“都是一家人！何必呢？”言下之意：同一血脉，相煎何急？只是这话从既得利益者口中说出，显得有些讽刺。

再写实的电视剧，骨子里也是虚构的艺术作品。《都挺好》朝曲终奏雅方向收尾的趋势，招致了一些观众的诟病。他们认为该剧对原生家庭之罪的批判仍显暧昧，不够决绝。其实编剧如此安排，是希望借苏家人的团圆来寄托人们对于美好生活的普遍向往。它敢于对“天下无不是的父母”观点提出商榷，我觉得已经是我国电视剧创作上的一大进步了。真正细思极恐的是：剧中的苏明玉能遇到蒙总这样的伯乐兼恩公，能年纪轻轻事业有成。而现实中的“苏明玉”恐怕就无此好运了，她们更大的概率是将人生演绎成“被嫌弃的明玉的一生”。

最后赘言一句：《都挺好》固然让我们正视原生家庭之罪，但无须在观剧后，就将自己成年后遇到的所有挫折、苦难归咎于原生家庭的不完美。原生家庭中的瑕疵也许会阻挠你、限制你、拖累你，却不能彻底“决定”你！人生的路，终究还是自己走出来的。



清仿竹楠木香几
(应敬明 供图)

鉴赏与收藏

应敬明

旧时文人多有嗜竹情结，“竹林七贤”、苏东坡、郑板桥……或诗或画，竭尽文采赞美竹子，尊竹子为圣物。难怪后来陈寅恪先生有“华夏文化即是竹的文化”一说。

竹文化深入骨髓，对古时文人来说，仅用诗画去表达已经远远不够了。于是，他们在庭院里种竹，在文房里摆放各种与竹子有关的器具，比如笔筒、臂搁、镇纸、扇子坠等等。当然，还有家具。

其实，竹子并不是能胜任做家具的原料。它肚里空空，易霉蛀，受重性差，无法形成板材，自然也没办法做榫卯。但“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为了满足对竹子的喜爱，晚明时，一帮有闲情逸致的江南文人，想出了一种巧妙的办法，以木头仿制竹子来做家具，这样既规避了竹子原材料的缺点，又让竹的雅致在家具上得到充分展示。这种仿竹的家具，北京的木匠师傅称为“裹腿做”，苏作家具产地俗称为“包脚”，而在宁波地区，更喜欢称之为“圆包圆”。

“圆包圆”家具，苏作是始作俑者，运用最广泛的，却是甬式家具。无论榻、椅、案几，还是箱、凳、床，都有“圆包圆”精品。当年，我曾在甬上一收藏家处见过一张乾隆年间的紫檀木圆包圆方桌，做工精细，用料考究，舒展大气，让人记忆犹新。此外，宁波博物馆收藏有一对圆包圆红木春凳，也特别精彩。这对春凳色泽亮丽，包浆莹润，造型俊秀，通透简洁，散发着古典家具独有的韵致。这张桌子、这对凳子，可算是甬式“圆包圆”家具里的杰作。

有趣的是，我爱上收藏后遇到的第一件家具，便是“圆包圆”仿竹家具。二十多年前，一次去宁海冠庄办事。忙完事，朋友带我去看明清老家具。弯过几个小弄堂，到了一家明清家具店。进了店，从未接触过明清家具的我便被一口叠箱橱所吸引。那时，我并不知道“圆包圆”这种工艺，眼前那口叠箱橱，橱的面板全是木头，可框和四脚又是竹子做的，我不明白这样一口橱为什么要用竹竿、竹根和木头混

仿竹「圆包圆」家具

做。看到我的疑惑，店主便跟我解释，说这口叠箱橱其实全部是用木头做的。这种做法叫“圆包圆”仿竹做，就是木头家具仿照竹子的形态，把竹竿、竹芽、竹根、竹叶全部做进家具里。木匠完工后，漆匠施以生漆，做出毛竹的颜色。年代一久，生出包浆，就几近老竹器了。听完店主介绍，我恍然大悟，当场买下了这口叠箱橱。

从那时起，我便一直对“圆包圆”家具情有独钟。在几十年的收藏生涯中，我遇到过不少“圆包圆”家具精品，其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在水角凌巷遇到的一只茶几。水角凌巷店铺众多，有弹棉花的、打铁的、剃头的，还有打金银器的，林林总总，聚集了众多小营生。巷子北边有户人家，石条门楣，门庭上嵌有砖雕，上面长满青苔，岁月好像静止在了百年前。进门，客厅内醒目地摆放着一只清代的明式圆包圆楠木茶几。这只茶几高约一米一，面子呈长方形，四条圆腿做成竹节，稍向外撇，脚部做成了竹根，栩栩如生。特别是八个插角全都嵌入了竹鞭龙，那竹鞭龙呼之欲出，雕得可谓精彩。整个茶几由楠木制成，看上去却活脱脱是一件毛竹制品，极为素雅文气。可以说，这是我迄今见过的最漂亮的清代圆包圆茶几。我十分喜爱这件茶几，可几次上门求购，均遭主人婉拒。此事至今已逾十多年，我一直惦记着，成为一桩憾事。

和古人相比，竹子在现代人的生活中的位置早就无足轻重了。多数人已经没有了那份欣赏竹子的雅趣和耐心，尤其像仿竹“圆包圆”家具，因为费力费工，更是被实用主义赶出了历史舞台。

苏东坡在《记承天寺夜游》中感慨道：何夜无月？何处无竹柏？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者耳。苏东坡的意思是，月光、竹子、香柏从来不缺，缺少的是能欣赏它们的闲人。

值得庆幸的是，我倒一直醉心于做一个闲人。

人物

“与古为徒”胡伦光



汤丹文

近日，来自无锡的书画家胡伦光在宁波天一阁博物馆的云在楼举办了《与古为徒——胡伦光书法篆刻展》。简约、自由、开放的开幕式，让人感到主人把这次展览更多地当作人间的雅集。胡伦光也这样告诉笔者：“天一阁是天下读书人最喜欢的地方，我在这里举办展览，在精神上可以说与这里的气氛十分契合。”

今年67岁的胡伦光是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也是沧浪书社执事。开展前，胡伦光向天一阁赠送

了他以金文书写的清代无锡人秦瀛来宁波登天一阁的观书诗句联和“南国书城”印章一方。“前朝司马藏书馆，文采风流到耳孙。这耳孙是指九世孙，可见宁波和天一阁文脉之深，无锡与宁波两地的人文渊源。”胡伦光这样告诉笔者。

诚如展览之名，胡伦光是个“与古为徒”的书家。这四个字出自《庄子·人间世》：“为人之所为者，人亦无疵焉，是之谓与人为徒。”——与古人交往，能让自己达到最高境界，这是胡伦光在书坛多年历练的经验。当然，这是精神

上的交流，所谓神交。

我问胡先生，为什么你的楷书作品与我们平日看到的有那么一点不同？胡伦光说：“我的楷书是指九世孙，可见宁波和天一阁文脉之深，无锡与宁波两地的人文渊源。”胡伦光这样告诉笔者。

本次展览中，有胡伦光多件上古文字的书法作品，包括金文和中山国石刻文字。早年，胡伦光以擅写金文而在书法界出名。1997年起的几年里，他两度参与《当代书家五十人》五体书法创作实录和临摹示范的光盘录制工作，他主讲和

示范的都是金文。这些年，他更是深入研究六朝刻石和造像、墓志书法，以篆隶为骨法的用笔，再现了魏晋书法的奇逸与高古。

胡伦光的篆刻作品，得益于其书法的造诣而结体自然、刀法灵动。这次展出的篆刻作品，其中有数方是以古砖瓦刻制的肖形印和文字印章。这肖形印正是胡伦光独步印坛的绝活。浙江大学文化遗产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白谦慎称：“胡伦光也许是当今在世的最好肖形印篆刻家。”

学古要深，但并非一味泥古不化。胡伦光曾为一名学生刻了一方“梦阔水云窄”的白文大印，边款刻上“学古时法，为今日用”几字，足见他的创新思维。

这次展览中，他有一方“勇者不惧”的印章，中间的红色块面很是抢眼。明清篆刻流派特别是浙派的印风以平稳布局为上。这样较为豪放的开合变化，在胡伦光涉猎的秦汉印中很是常见。有时，返古也能出新。

美国著名收藏家方尔义曾这样评价胡伦光在肖形印创作上的创新：“他将浮雕与凹刻相融合，背叛了长期以来红、白分开，清楚地表现人物和底面的传统，因而向这类印章注入了美术的活力。”

胡伦光常自署“二观堂主人”。他告诉笔者，这“二观堂”出自清代刘熙载的《艺概》：“学书者有两观：曰观物，曰观我。观物以类情，观我以通德。”

外师造化，中得心源，与古为徒，内外兼修，正是胡伦光艺术之路的写照。

音乐笔记

心有林夕

桐间露落

“在有生的瞬间能遇见你，竟花光所有运气，到这才发现，曾呼吸过空气。”

很长时间里，我都为这句歌词震颤。是的，震颤，只要心头滑过这句话，就会悚然一惊，有一种永失我爱的悲凉。

十八年前，我还是一名中学生，路过音像店无意中听到一首歌：“认得数十副相似的脸，留下什么纪念？像一堆堆模糊明信片。余下这十数亿秒生命，期求什么发现？和哪个你，天地并肩？”歌词瞬间击中我的心，我买下了这盒磁带，却是一个不知名歌手黄耀明的专辑《愈夜愈美丽》，上面的歌词出自其中歌曲《这世界非我家》。

十几岁时，我喜欢华丽而略带忧伤的文字，这张无意中得到的专辑，正中红心，那种冷漠、疏离、欲说还休的格调，那种爱比死更冷

的末世情怀，让我沉迷不已。自此，我也知道了林夕——专辑里大部分的歌词出自他的手笔。

上大学后的某个暑假，去一个同学家玩，我们找出了一张电影光盘看起来，名字是《愈快乐愈堕落》。结尾部分，舒缓而忧伤的曲调慢慢响起：害怕悲剧重演，我的命中命中，越美丽的东西我越不可碰。其实我再去爱惜你又有何用？难道这次我抱紧你未必落空……我忽地站起，太熟悉了，这是黄耀明的声音。于是，我不停地倒带，把这首歌的歌词记下来了。后来知道，这首歌叫《暗涌》，林夕作词。

这首歌又勾起了我对黄耀明与林夕的热爱。大学时所在的城市毕竟要比家乡的县城大很多，我一下子收集了黄耀明的两三张CD。果然没有令我失望，大部分是林夕作词，而且有好多令我心动的句

子。如《下一站天国》中的：明日过后，我的天空失去你的海岸，余下今天足够我向往……然后各自梦游余生生命，然后彼此都要更高兴……

也是在这个时候，发现林夕居然是名人，王菲、张国荣、陈奕迅等人的大部分名曲出自他的手笔。然而我最爱听的依然是他作词、由黄耀明演唱的歌曲。因为林夕真名梁伟文，所以有歌迷将他们两人组合称作“黄梁一梦”，林夕可不就是梦么？实在贴切。黄耀明是香港乐坛比较另类的歌手，我一直觉得他的歌声妖冶而凄迷，配上林夕的词，那种冬日阳光般透彻人心的悲凉，真让人有万箭穿心的错觉，然而细品，并没有说什么很忧伤的话，只是淡淡地念叨：最后，望着漫天的浮云，留给了路人；望着你的好意，留给了坏人；让未开的心，留给了别人……

江湖传言，夕爷钟爱明哥，那一年，林夕与黄耀明以及另一位好友一起去日本看U2的演唱会，结束后林夕约明哥在二丁目见面，然而等了3个小时明哥还没来。他一直在路边唱片店的音乐，后来回房间，写出了《再见二丁目》：原来我非不快乐，只我一人未发觉。如能忘掉渴望，岁月长衣裳薄，无论于什么角落，不假设你或会在旁……

虽然杨千嬅将《再见二丁目》的感情演绎得很好，林夕最爱的却是黄耀明翻唱的版本：都说《暗涌》是写给王菲的歌，可是林夕却说，在电影《越堕落越快乐》的尾声，听到明哥翻唱《暗涌》的声音刚刚响起，他就突然无法抑制地哭了。集合自己代表作品的专辑《林夕字传》里，他把第一首歌的位置，给了《春光乍泄》，而收尾的句点给了《下一站天国》。林夕给自己安排的情歌三部曲《约定》《再见二丁目》《下一站天国》，收的都是黄耀明的版本。

据说现实中的林夕是个相貌平凡、表情平淡，不出位也不出柜，领奖时总嘟囔着往台根溜的小个子



图片与本文内容无关 © (释迦慧 摄)

男人。他的歌词写尽了求之不得的苦楚与自怜自伤的情怀，就像《永恒》中反复吟唱的：活着求什么？命运难让我，能和你亲密地、平和地仰视。他为黄耀明写的歌词，都是性感又感性，快乐中带有颓废，悲哀中略有残忍，解读中总有悲凉。我曾猜测每个喜欢林夕与黄耀明的人，必定有过或者向往颓废迷离、为爱痴狂的生活，哪怕是短短

一瞬？

文章开头提到的歌词，出自陈奕迅演唱的《明年今日》，是一首粤语歌，《十年》是它的国语版，更为有名。同样的曲调，我就是偏爱那一句歌词。在平常的日子、平凡人的生活中，我已经习惯，在这样一点点伤感、一点点迷茫、一点点暗香浮动的歌词里，感受现实中不曾体验过的人生。